

#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centered within a solid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 慈善捐贈的道德省思 [Ethical Reflection of Charity Donation]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范, 松仁
Publisher	江苏省社会科学院
Rights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Download date	2026-07-03 01:48:22
Link to Item	<a href="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82752">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82752</a>

# 范松仁：慈善捐赠的道德省思

范松仁

## 慈善捐赠的道德省思

范松仁

(宜春学院 江西宜春 336000)

**内容摘要：**慈善捐赠是具有深刻道德意蕴和时代价值的高尚义举，对慈善捐赠的道德评价需要处理好财富状况与道德水平、捐赠数量与道德境界、适度匹配与道德良心的关系，人们对被动捐赠行为的指责来自于对灾区人民的同情与对富人群体的期待之间的不和谐现象。

**关键词：**慈善捐赠；道德意蕴；道德评价；道德考问

### 一、慈善捐赠的道德意蕴和时代价值

“慈善是一种社会行为，是指在政府的倡导或帮助与扶持下，由民间的团体和个人自愿组织与开展活动，对社会中遇到灾难或不幸的人，不求回报地实施救助的一种高尚无私的支持与奉献行为。”<sup>[1] (P6)</sup>慈善往往是通过捐赠款物、慈善教育、无偿提供技术和服务等方式表现出来，尤以慈善捐赠为要。一般而言，这种慈善捐赠发生在个人或组织遭受疾病、灾祸等不可抗拒的力量的侵害而失去了生存和发展的基本保障之后，施救者给予对方人道援助。从道德角度看，慈善捐赠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慈善捐赠彰显人性力量。**传统人性理论对人性问题争论不休，性恶论认为，人的本性是自私的，恶的本能使人以贪婪占有为荣，以牺牲让渡为耻，而性善论者则坚持认为人的本性善良公正无私，前者在处理个人与他人的关系则表现出自私自利的倾向，后者在处理个人与他人关系问题上表现出慷慨无私的倾向。马克思主义认为，人性在本质上就是人的社会性。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人性体现为团结互助、扶危济困、关爱社会的道德原则。当灾害发生以后，人们纷纷以各种方式表示对灾区的援助，想方设法救助灾民，牺牲自我利益，补偿他人利益，彰显了人性向善的力量，使人感受到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无限温暖，感受到“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人道主义情怀，而且这种人道主义情感已经跨越国界，从世界各地汇聚起来，充分体现了世界大家庭的博大情怀和人间大爱。

**慈善捐赠输送道德给养。**无论是企业、组织还是个人，他们的生存既是功利性的，也是道德性的，既为利益而生，又为责任而存，功利与道德相得益彰，相辅相成。捐赠这一爱心表达方式，使企业、组织和社会个人的社会责任感、道德良知和道德情怀在更大程度上得到了社会的认可和褒奖，此为外；也使企业、组织和个人获得道德上的熏陶和教育，使自身道德素质得到提高，此为内。这是道德补给或道德培育的一条重要途径，正如许多人通过做好事来净化心灵一样，企业、组织和个人通过捐赠使自身形象不断得到建造、纠正和重塑，对内在生命力产生不可忽视的重要影响。

**慈善捐赠体现道德水平。**当某个人或某个家庭遇到特殊困难时，有人伸出援助之手，救人于水火之中和危难之时，这表现出的是施救者道德水准的表现，这是局部对局部的援助。而

当受难的不是个体而是群体、社会乃至民族时，全国各族人民积极行动起来，鼎力相助，这时的捐赠则显得更为重要和伟大，已经从个人道德上升到社会道德乃至崇高的民族情感。越是在民族危难时期越需要动员更大范围的组织、个人献出自己的赤城和爱心，这是对非常时期应对公共危机在道德上的极大支持，它将吸引更多的人通过这个非常的途径获得道德上的净化和升华，也正是这种升华使社会文明不断进步与发展。

**慈善捐赠行为出于意愿。** 伯特兰·罗素指出，“人类一切的活动都发生于两个来源：冲动与愿望，” [2] (P3) 而愿望比冲动更恒久。亚里士多德也说过，选择必定是出于意愿的，并与德性直接相关。捐赠不是政治和法律行为，无需通过外在命令来执行，人们选择捐赠与否都应该是发自本心，出于意愿，受制于内在的道德律令。也就是说，善良的愿望和意志是使人发出善举的心理机制，只有在人们内心深处构筑了这种愿望和意志，人们才能自觉的去为受困地区和人民无私捐赠，体现了捐赠主体内心道德良知的自我觉醒，道德义务的自觉完成，道德行为的自觉表现，具有更加高尚的道德意义。当然，在现实中也可能存在迫于形势和舆论所产生的不自愿捐赠行为，但这不应该成为动摇“捐赠行为出于意愿”这个道德要求和伦理判断。

**慈善捐赠履行道德义务。** 人的本质在其客观现实性上就是各种社会关系的总和，“人们作为一定社会的成员在社会中生活，不论个人是否意识到，客观上都必然要对社会 and 他人负有一定的使命、职责和任务，因而也大都有对社会和他人履行义务的道德责任。” [3] (P311) 这种责任就是一定阶级的道德原则和规范对人们的道德要求。社会主义道德原则要求在社会和他人遇到困难时，人们应该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人道主义精神，为受困地区和人民捐赠款物便是履行道德义务的重要方式。在捐赠这种特殊的道德义务中，不是以获得某种相应的权利为前提，而是以或多或少地牺牲个人为前提，因此这种义务具有道德层次上的高尚意义。

**慈善捐赠回归优良传统。** 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是一个宽和仁爱、乐善好施的民族，有着慈善捐赠的优良传统。在我国传统文化中，“慈善”以“仁”为核心，具体表现为“人性本善、乐善好施、扶贫济困、尊老爱幼、扶弱助残”等，强调社会成员之间的互济互助。然而，在社会转型时期，市场经济得到又好又快发展，而人们的同情心和道德感却没有得到健康成长，传统社会中“乐善好施、扶贫济困”的优良传统逐步被遗弃。而捐赠便是回归优秀传统道德的重要手段，通过捐赠找回失落的伦理精神，重返人类精神家园，沐浴优良传统道德的阳光，获得灵魂的净化。

## 二、慈善捐赠道德评价的三个维度

既然慈善捐赠是一种具有深刻道德意蕴的高尚行为，那么如何给这种行为以中肯的道德评价则成为我们在认识慈善捐赠的道德意义之后需要解决的问题。要解决这个问题，当然还是不能离开慈善捐赠的标的，即捐赠主体所提供的金钱和物品。灾难发生以后，人们对灾区的遭遇表示同情的同时也往往对组织、个人特别是富裕阶层为灾区捐赠款物的数量表示了极大的热情，对捐赠行为的德性价值表现出了极大的关注，这本无可厚非。但几乎都是以捐赠数目大小来评价捐赠者道德水平和道德境界的高低。表面看只是一个具体的捐赠数字的经济学问题，但实质看是一个重要的伦理学问题，即在道德评价中如何处理捐赠与道德的关系问题。可以从以下三个维度来理解：

首先，**财富状况与道德水平具有发展的不平衡性。** 马克思主义伦理学认为，“道德的

发展，虽然受生产力的影响，但决定道德进步的是生产关系的性质，这是十分重要的。”

[3] (P160) “道德品质的形成和发展是与实践紧密相联的，它……是在实践基础上客观因素和主观因素相互作用的矛盾发展过程”。[3] (P480) 而且，内含着社会财富和个人财富在的社会存在与内含着社会道德和个人道德状况的社会意识之间历史和现实的存在着发展的不平衡性。

因此，个人财富状况与道德发展水平并不具有同步发展的逻辑必然性，经济增长未必决定着道德水平的提高，道德高尚者不一定是经济富裕者，经济贫困者也并不必然是道德低贱者。在现实生活中，绝大多数道德楷模经济上并不富裕，甚至生活十分拮据，但这丝毫不妨碍他们的爱心和善举。反过来，不少腰缠万贯的富翁或者经济条件较好的普通百姓却是道德上的落后者。这在以往历届全国道德模范评选中也有鲜明的例证。

笔者曾经对道德楷模的“富人缺位”现象进行分析，得出一个逻辑悖论：要么是道德模范的评选标准不重视富人群体为社会进步所做的经济文化贡献，所谓道德仅仅是纯粹意义上的抽象道德，这显然偏离了现代道德的时代内涵；要么就是企业家只谋其利不正其义，将社会公益事业看做是慈善家的事情，这也显然也不符合现代企业的民族精神。那么，为什么会出现富人吝啬慈善呢？本文不去论述道德模范问题，也不去分析出现吝啬现象的缘由，只想以此来强调个人财富状况与道德发展水平并不必然性地同步发展，企业家与慈善家之间并不存在逻辑的和历史的必然性，企业家、明星可以成为慈善家，但企业家、明星不必然是慈善家。因此，那种苛求富人群体人人成为慈善大家的想法和做法既不契合理论，也不合乎现实。

**其次，捐赠数量与道德境界仍然具有某种契合性。**尽管财富状况与道德水平不存在同步发展的逻辑必然性，但在一般情况下我们仍然可以从捐赠数量的多少与道德境界高低的相关性找到尽力捐献的足够理由。冯友兰先生根据人们对宇宙人生的觉解程度将人生境界从低到高分四种，即“一本天然的‘自然境界’，讲求实际利害的‘功利境界’，‘正其义，不谋其利’的‘道德境界’，和超越世俗、自同于大全的‘天地境界’”。[4] (P298) 道德境界要求的是“正其义不谋其利”，追求的是深厚的道德价值，与马克思主义伦理学对道德境界的理解有异曲同工之妙。马克思主义伦理学认为，道德境界是一种复杂的道德意识现象，是指人们通过接受道德教育和进行道德修养，所达到的道德觉悟程度以及所形成的道德品质状况和精神情操水平。[5] (P465) 体现在道德与利益的关系方面也是讲求义利统一，并突出道义的重要价值。

根据人们所处的地位和自身的道德修养不同以及有道德的行为的程度不同，道德境界也有高低之分，有道德的行为其道德性如果越强，道德境界就越高，反之就越低。因此，修养有深浅，爱心有大小，境界就有高低。慈善捐赠属于一种有道德的行为，所捐赠数目越大，一般所体现出的善意和爱心也就要越大，道德境界就越高尚；捐赠数目越小，所体现的善意和爱心也就相对越小，道德境界就越低下。这种正态契合性需要我们鼓励那种为挽救他人生命和谋求他人幸福而不惜一切代价的无私奉献的精神，褒奖那些在道德境界上的时代先锋。

**再次，慈善捐赠的适度匹配需要道德良心的内在驱动。**正如上文所言，要体现较为高尚的道德境界就需要一定数量的捐赠，捐赠数量与道德境界具有正态契合性，那么对于捐赠者来说，捐赠多少才是具有崇高道德境界的呢？亚里士多德在《尼可马伦理学》中详尽地论述了

道德德性是适度，在所有的品质中适度的品质最受人称赞，要“对适当的人、以适当的程度、在适当的时间、出于适当的理由、以适当的方式”[6]（P55）来做任何事情。在捐赠问题上，既要体现高尚的道德情操，同时还需要考虑个人或组织的实际承受能力，也就是“适度”与“匹配”的问题，捐赠数目的多少应该和自身所有财富相匹配。如果经济殷实，那么可以也理应慷慨解囊，鼎力相助，凡在承受范围之内，捐再多都不过分。假使自身经济状况窘迫，也不必为表达爱心而倾其所有，因为为救一个贫困集体而产生新的贫困群体不是我们所希望看到的。从道德角度看，经济窘迫但富有爱心仍然是我们歌颂的，经济窘迫之人所贡献的一点绵薄之力与财富大亨所奉献的巨资同样伟大，同样受人尊敬。

然而，这种“适度”与“匹配”的标准应该掌握在谁手里？一般来说，外界很难准确知晓捐赠者的实际财富，故不能成为判断捐赠是否适度的唯一标准，标准主要还是存在于捐赠者心中。因此，在灾害面前捐赠者所能承担的“非常态”社会责任有多大，多少的付出才能最大限度的表达自己的善意，归根结底还是需要发挥捐赠主体内在的道德良心的作用，需要自己为自己“立法”，自己把握价值尺度。

著名哲学家康德说，人的道德良心与天上的星辰一样为人们多赞叹和敬畏。道德良心是个人对他人和社会履行义务的道德责任感和自我评价能力，是个人意识中各种道德心理因素的有机结合。道德良心，无论对个人，还是对社会，都是不可缺少的。道德良心对主体的道德行为起着重要的调节作用，在道德行为前，道德良心对道德主体起到鼓励的作用，在道德行为中，道德良心对道德主体起到监督的作用，在道德行为后，道德良心对道德主体起到安慰的作用，使主体产生一种道德崇高感。慈善捐赠作为一种社会性的义举，作为一种高尚的道德行为，自然离不开道德良心的内在驱动。

### 三、慈善捐赠的道德考问源于同情与期待

如果说捐赠数量与个人财富具有适度匹配关系，而适度匹配的慈善捐赠标准又主要掌握在捐赠者手中和心里，那么，人们何以对明星群体和少数企业的被动捐赠甚多关切、微词，甚至在道德上进行考问呢？

这种道德考问首先来自于“同情”。即来自于人们对灾区人民在遭遇重大自然灾害以后所处险境（绝境）的极大同情，进而产生的对中华民族面临考验与危难的莫大同情。亚里士多德认为，“人的天赋中总是明显地存在着这样一些本性，这些本性使他关心别人的命运，把别人的幸福看成是自己的事情。-----这种本性就是怜悯或同情，就是当我们看到或逼真的想象到他人的不幸遭遇时所产生的感情。”[7]（P5）同时，“引起我们同情的也不尽是那些产生痛苦和悲伤的情形。-----我们同情英雄们对在困难之时未遗弃他们的那些忠实朋友所抱有的感激之情。”[7]（P7）在自然灾害面前，人们不仅设身处地的想象自身处于相似或相同境况状态下所表现出来的心里感受，而且为全国各地、国际社会的无私救援与人间大爱而倍感欣慰。

这种道德考问还来自于“预期”。尽管捐赠是个人自愿行为，捐赠多少也主要需发挥道德良心的自律作用，但外界的评价依然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参考，人们依然可以根据捐赠者的职业和知名度而对捐赠者所做的财富猜测和根据灾害程度大小所需援助的多少做出想象中的预期评价，也即职业较好，财富较多，自然多捐；灾害严重，影响深远，自然多捐。

当同情与预期达不到吻合的时候，人们便对捐赠者的行为产生道德上的干预。

在普通老百姓看来，明星群体属于公众人物，是社会的公众形象，对社会起示范作用，而且是当今社会人们心目中的高收入阶层，在一定意义上是财富的象征。如前所述，在慈善捐赠中捐赠数量与占有财富具有匹配关系，经济殷实之士捐赠数目理应比平常百姓更大。当国家和民族面临巨大灾难的时候，明星群体也理应积极承担捐赠责任，最大限度地回馈社会，用他们的力量帮助受难群众获得新生，为实施人道救助提供更大的可能。正因为如此，明星群体消极被动对待捐赠，自然就会引起人们的议论和谴责。对于明星群体来说，积极参与慈善捐赠，既是承担社会责任的体现，也有利于扩大自身的美誉度和影响力，提升自身的形象，可谓是利人利己。

众所周知，企业是社会的细胞，企业的生存和发展都离不开社会，企业的生产要素和产品既来源于社会又直接服务于社会，因此企业理应承担社会责任。对于企业而言，社会责任应该分为两种类型，即在社会发展的常态时期所应承担的“常态”社会责任与在社会发展的非常时期所应承担的“非常”社会责任。在正常的社会运行时期，企业的社会责任就是创造出更多更好的产品，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优质更安全的服务，在这个常态范围内，社会公众对企业的道德评价就是权衡企业的产品质量、经营合法度和诚信度。然而在遇到诸如四川特大地震灾害或其他重大社会危机面前，企业的道德责任就必须适度转移到对受困地区和人民的救助上来。尽管我不主张在一般的情况下企业尽其所有来支援灾区而使自身走上破产瓦解和穷途末路的境地，但是，当国家和民族出现重大危难需要企业倾其所有的时候，企业也必须毫无选择的献出所有。这是人道和关爱的必然选择，是社会责任在常态时期和非常时期的有效统一，是社会对企业和企业家的本质要求，也是社会发展对企业文化建设的高尚道德要求。企业积极参与慈善捐赠，既是企业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的表现，也可以扩大企业自身的知名度，提升企业的形象，可谓是一举多得。

#### 参考文献：

- [1] 周秋光、曾桂林. 中国慈善简史[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
- [2] 伯特兰·罗素. 社会改造原理[M]. 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 [3] 罗国杰. 马克思主义者伦理学[M]. 人民出版社,1982
- [4] 冯友兰. 中国哲学简史[M].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4
- [5] 罗国杰. 伦理学[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89
- [6] 亚里士多德. 尼各马可伦理学[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
- [7] 亚当·斯密. 道德情操论[M]. 商务印书馆，1997

发表于《江西社会科学》2008年12期（文章有部分删减）

---

**作者简介：**范松仁（1970—），男，汉族，江西丰城人，哲学硕士，江西宜春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思想政治教育与伦理学研究

